

新乡县统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新乡县统计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对统计工作的关注关切，拓展公开载体和渠道，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关切回应，稳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服务水平。截至12月底在省、市、县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43篇，其中统计信息48篇，统计工作动态95篇。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相关文件要求，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具体负责、各科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二是为了提升数据质量，新乡县统计局加强数据审核、复核工作，侧重指标衔接。通过数据比对，对变动幅度较大的数据进行逐一核实，防止了因非正常因素引起的数据大起大落。及时回复上级的各类问题查询，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基层数据奠定坚实基础。完成了综合、GDP核算、固投、房地产、建筑业、工业、能源、服务业、城乡一体化、农业等专业的月报、季报和定报等常规报表工作任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案件，也无因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政务信息工作法律法规、政务信息撰写及报送、政府信息保密与公开等，进一步掌握政府信息工作的要求和规范，切实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将省、市统计局网站和新乡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作为对外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平台。同时，我局通过咨询电话、网上信箱、电子邮件等各类咨询渠道，努力为群众提供及时的个性化信息服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按照“谁发布，谁审查，谁负责”、“事前审查，依法审查”的原则，把政府信息的公开管理与保密管理有机结合起来，完善了校对制度、审签制度、保密制度、登记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形成了规范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与保密管理运行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新乡县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上级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宣传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范围深度还有待扩展;公开形式有待创新。

2023年,新乡县统计局将持续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力量建设,加强对各业务科室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和能力;抓好政策解读工作,切实提升政策解读的时效和质量,注重有效运用图片、图表、视频等方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增强政策解读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